

雷州市人大常委会文件

雷常〔2023〕46号

印发《雷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雷州市 2023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的决议》的通知

雷州市人民政府：

现将2023年12月27日雷州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的《雷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雷州市2023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》印发你们，请执行。



雷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雷州市 2023 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

(2023 年 12 月 27 日雷州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)

雷州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《雷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雷州市 2023 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》，会议同意这个报告，决定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雷州市 2023 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。

会议要求，市人民政府要全力以赴抓收入强保障，严格依法理财，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要严格执行预算法的有关规定，强化预算约束。要加强对债券资金的管理，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监测指标体系和评估预警机制，严格将举债规模控制在债务限额内，稳妥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。市审计部门要依法依规加强财政预算资金审计监督。要清醒认识当前财政收支严峻形势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，努力增收节支，开源节流。要谋划好 2024 年财政预算编制，科学确定各项预算措施，进一步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准确性。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，市委办，市政府办，市政协办，市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，市财政局。

雷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28 日印发